

证券代码：600927 证券简称：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：2025-048

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2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2025年上半年，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0,150,318.18元。截至2025年6月30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,577,475,473.47元，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公

司《未来三年(2024-2026年)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，综合考虑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拟采用现金分红方式，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20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5年6月30日，公司总股本为1,455,555,556股，以此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29,111,111.12元，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7.11%。

公司总股本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回购股份等发生变动，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要求，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，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7日